編號:	桃園市政		展覽申請表
(由本局填寫) 展覽資料			
申請者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<u>, 貝 桁</u> 展覽類別	個展 □
(個人或團體名	稱)	.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聯展 □参展人數:
送審資料	照 片張		
展覽名稱			
展覽介紹			
作品類別		展品件數	共 件
桃園文化局 □ 第一展覽室 □ 第二展覽室 中壢藝術館 □ 第一展覽室 □ 第二展覽室 □ 第二展覽室 註:經審查正取者,將安排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或中壢藝 ○ (為利排檔作業,正取者場地及備取   桃園市立圖書館 □ 中壢分館 □ 平鎮分館 □   本場地,請分別以 □   小包、3、4…排序 ○   註:經審查備取者,將依審查結果依序安排上述圖書館 中一處辦展,檔期有限,本局視實際情況彈性調整及		<ul><li>・宣室</li><li>・中壢藝術館場地其中一處辦展。</li><li>官 □ 龜山分館 □ 新屋分館</li><li>・圖書館分館及土地公文化館展覽場地其</li></ul>	
希望展出時間	民國 年 月	至	月
上次在本局展	出 展出時間: 年 月	展出地點	
申 請 人 個 人 資 料(團體請負責人代表填寫)			
申請人姓名		服務單位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	性別	女 □ 男 □
通訊方式	公:	宅:	
	行動電話:	傳真:	
地址			
電子信箱			
學歷			
畫歷			
申請資料經本人確認無誤			
申請人簽名: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			